

河北唐山：三项措施促经济 平稳较快发展

■ 苏铁成

2009年，河北省唐山市财政局深入贯彻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全力支持经济结构优化升级，促进了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一、落实积极财政政策， 为经济增长注入动力

(一) 全面落实财税政策。一是落实好结构性减税政策。认真落实增值税转型改革、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适用税率由4%—6%统一降低到3%、取消利息所得税、提高营业税起征点等财税政策，引导企业加大科技投入，促进实体经济健康发展。二是落实好扩大开放政策。落实对钢铁、陶瓷等产品提高出口退税率政策，支持企业扩大出口。认真执行扩大开放的奖励规定，及时兑现奖励政策，努力扩大招商引资规模，推进唐山外向型经济发展。三是落实各项惠农政策。认真落实粮食直补、综合直补、家电下乡补贴、汽车摩托车下乡补贴、大型农机具购置补贴等惠农补贴政策，增强农民购买力，扩大生产和消费需求。

(二) 努力拓宽融资渠道。一是支持投融资平台建设。通过注入资产、补充资本金、土地出让收益返还等形式，进一步壮大政府投融资平台，提升政府融资能力。二是支持金融业发展。安排金

融奖励专项资金，鼓励商业银行增加贷款投放；对国内外著名的金融企业在唐山市新设立的分支机构或办事处一次性补助200—500万元，并在以后年度继续给予重点扶持。三是放大资金乘数效应。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通过以奖代补、贷款贴息、“一事一议”等方式，引导各方面加大投入力度，实现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带动效应。

(三) 不断加大财政投入。一是加大改善民生投入。多渠道筹措资金，加大教育、卫生、社会保障、食品安全、城市建设等领域投入，重点支持城乡低保、科学发展示范村创建、市民居住条件改善等20项实事工程，深入推进持续改善民生攻坚行动。二是加大城乡等值化投入。落实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政策，全面推进文明生态村建设；支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解决农民看病贵、看病难问题；开展农村养老保险改革，完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继续加大农村沼气池建设、中小学陈旧校舍改造、义务教育经费保障等投入，加快城乡一体化进程。三是加大城市建设投入。通过财政资金补充、城建资产注入等形式，建立持续的城建资产与资源注入机制，支持唐山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四城一河”投资公司发展壮大，积极采用BT、BOT等方式，创新城建融资机制，扩大城建资金来源，

全力助推城镇面貌三年大变样。

二、推进结构调整，让经济 运行充满活力

(一) 支持生产力布局调整。一是实施有利于布局调整的财政体制。实施激励财政体制，对唐山湾“四点一带”区域的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四税”分成部分实行“定额分享、超收全返”。二是实施有利于布局调整的财政政策。研究制定优惠扶持政策，吸引秦皇岛、承德两市参与曹妃甸开发建设，加快推进冀东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三是建立有利于布局调整的筹资机制。推进曹妃甸新区投融资机制创新，支持曹妃甸新区建设投融资平台的优化重组和产业投资基金的设立、运作，积极向中央争取曹妃甸工业区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资金，加快推进曹妃甸开发建设步伐。

(二) 支持产业结构调整。一是支持一产做优。继续加大支农投入，大力发展现代优质高效农业，重点培育壮大奶业、果品、蔬菜、养殖等农业龙头企业，支持农产品精深加工，做大做强食品加工业，积极推进唐台农业开发实验区等特色园区建设。二是支持二产做强。支持动车组研发，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五年内重点用于研发工作投入，对参与研

发工作的高级工程师每月提供2000—5000元生活补贴。强化体制引导,做好资金扶持,加快推进两大钢铁集团深度整合重组。大力支持化学工业加快发展,重点支持1000万吨炼油和100万吨乙烯炼化一体化项目发展,尽快形成钢铁、装备制造和化工产业“三足鼎立”格局。三是支持三产加快发展。用好旅游业发展专项资金、文化产业引导资金和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重点支持南湖文化创意产业、乐亭三岛开发、曹妃甸国际生态城高端服务业和北方物流等项目,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努力提高第三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

(三)支持开展节能减排和自主创新。一是支持节能体系建设。筹集各类节能资金,积极争取国债资金,重点用于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监管体系建设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努力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充分发挥政府采购导向作用,优先采购国产新能源、节能环保产品,引导企业加大节能技术投入。二是支持生态环境治理。支持国道、省道、高速通道两侧绿化,着力打造生态绿色屏障。安排环保专项治理资金,专项用于大气、水污染防治和环境监测能力建设,努力改善全市环境质量。三是支持企业自主创新。用好科技三项费,支持高端产业、新兴

产业发展,重点用于新产品试制、中间试验和重大科技项目补助。借助中科院技术转化中心,加快推进科研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用好中小企业发展资金,重点支持中小企业结构调整、技术进步、产业升级,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三、强化收支管理,为经济发展提供保障

(一)力保财政收入增长。一是强化目标责任。将全年收入任务横向分解到国税、地税、财政三个部门,纵向分解到各县(市)区,全力以赴抓好任务落实,确保全年收入任务足额完成。二是强化收入调度。坚持财税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做到每旬一调度,每月一分析,牢牢把握工作主动权。加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税种动态监控分析,建立新上项目税源调查制度。三是强化考核奖励。将全部财政收入和一般预算收入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县(市)区考核,及时兑现奖励政策,充分调动县区组织收入积极性。

(二)确保财政收支平衡。按照保重点、压轻、办急放缓的原则,优化支出结构,严格支出顺序。一是保重点。突出保障党政机关正常运转和社会稳定,保障

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保障国家、省各项扩大内需政策配套资金需要。二是压一般。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党政机关厉行节约若干问题的通知》精神,完善公务接待管理办法,严格控制会议、车辆、培训等一般性支出,切实降低行政成本。三是强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该支付的及时到位,确保和谐稳定。除涉及抢险、救灾、民生、社会稳定等应急支出外,不再安排新的项目建设资金,除上级明确要求的配套项目外,年内不再出台新的增支政策,将资金用在刀刃上,确保全年预算收支平衡。

(三)全力加强财政监管。一是强化收入监管。坚持依法治税管费,深入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严肃处理违法违纪行为,有效规范财经秩序。研究制定国有资产收入收缴配套管理办法,确保资产收入及时足额入库。二是强化支出监管。健全完善财政专项资金即时分析监控系统,研究制定专项资金动态监督管理办法,实现资金运行全过程网上监督。深化国库管理、政府采购、投资评审、绩效评价等各项改革,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防范债务风险。认真落实《唐山市政府债务管理暂行办法》,严格政府举债程序,规范政府举债行为,落实偿债资金来源,努力实现政府债务“借”、“用”、“还”良性循环。

各项“保增长、促发展”政策措施的实施取得了积极成效。2009年唐山市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第三产业得到较快发展,实现财政收入113亿元,占全部财政收入比重27.5%,同比提高3.3个百分点。地方财政实力更是进一步增强,2009年全市财政收入实现413亿元,增长1.9%,剔除政策性减收因素影响,同比增长14.1%。

(作者单位:河北省唐山市财政局)

责任编辑 常嘉

